

# 吹灯录

Best Novel

天下霸唱 主编

挑战**极限** 阅读快感

## 天下霸唱破天力作独家尝鲜

雨夜聊斋 人“人”都在讲故事

劫 《碎脸》之后鬼古女惊悚归来!

### 第一真相

改变人类历史进程的**100**个考古大发现 **2012**,你准备好了吗?  
**100**条盗墓笔记探秘失落的文明 人作祟,“鬼吹灯” 盗墓秘技大揭秘  
民国的枪声 **1928**年的枪声,回荡至今

### 好看上瘾

笑杀 谁打搅了中层干部与女下属的约会  
洪公祠**31**号 有些事不由你不信  
列车行驶在**1956** 看破不要说破

1247.59

送首券 100

7

i2

# 次灯录

天下霸唱 主编

Best Novel

2

挑战**极度**阅读快感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吹灯录. 2/天下霸唱主编.

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0.8

ISBN 978-7-80244-792-9

I. ①吹… II. ①天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29127号

## 吹灯录.2

---

总策划 吴江江  
主 编 天下霸唱  
特约策划 丹 飞  
责任编辑 吴庆庆  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 
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 
邮政编码 100011  
电 话 (010) 64267325  
传 真 (010) 64245264  
网 址 [www.xiandaibook.com](http://www.xiandaibook.com)  
电子邮箱 [xiandai@cnpitc.com.cn](mailto:xiandai@cnpitc.com.cn)  
印 刷 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  
开 本 710×1000 1/16开  
印 张 15  
版 次 2010年8月第1版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80244-792-9  
定 价 23.00元

---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

## 001 独家首发

### 雨夜聊斋 天下霸唱

天下霸唱新开人文悬疑巨作，颠覆你的知识结构，撩拨你的各路神经！  
三个生意人，两个俏姑娘，药铺老者，亡灵，人“人”都在讲故事……

### 劫 鬼古女

《碎脸》之后，本土悬疑小说开山作者鬼古女携《罪档案》惊悚归来。

## 092 第一真相

### 改变人类历史进程的100个

#### 考古大发现11-20 罗杰

迎接2012年，你准备好了吗？  
100个考古大发现改变你认知世界的方式。

### 100条盗墓笔记探秘失落的文明11-20 罗杰

人作祟，“鬼吹灯”：盗墓秘技，100条盗墓笔记逐一披露。

## 121 奇文共赏

### 民国的枪声 李清找

枪是凶器，也是正义武器。1928年的枪声格外刺耳凌厉。



## 137 好看上瘾

### 笑杀 叶开

中层干部与女下属的第一次约会，被一坨鸟屎葬送。且看国刊《收获》名编如何分说。

### 洪公祠31号 胡不归

老魏16年来从来没人讲过这个故事，今夜为什么要讲给我听呢？

### 列车行驶在1956 王佳

有些事，还是不要说破。

### 地质勘探队秘闻之找水 小鸡忙考试

地质勘探队入山找水救旱，老村掩藏着说不出的秘密。

### 天算 闫志洋

守陵人讲故事——没有人是被吓死的，那么真相又是什么？

### 戒僧之梵刀 北岭鬼盗

一把佛刀，一颗百年前的人头，推开厚厚的往事之门。

### 保卫处卷宗1号 刘宇

人会平白无故消失吗？这事还真在警察眼皮底下发生了。





# 雨夜聊斋

天下霸唱

## 小说者言，纯属虚构。如有雷同，绝不可能。

突降暴雨，沪宁段高速路被临时关闭了，我们不得不开车绕道而行。说来也怪了，三月中旬竟然下这么大的雨，天色将晚，四周都被雨雾遮盖，能见度越来越低。看来我们今天无论如何是赶不回去了。

臭鱼提意在路边找个地方过一夜，等天亮雨停了再走。阿豪也觉得路况太差，再开下去非出事不可。

臭鱼和我是同乡，他本名于胜兵，长得黑头黑脑、粗手大脚，活脱脱便似是黑鱼精转世，所以我们都称其为臭鱼。阿豪是广东人，为人精细，能说会道，他的名字很有粤派特点——赖丘豪。我们三个人在两年前合伙开了一家小规模药材公司，兄弟齐心，再加上天时、地利和不错的经商人脉，生意做得很火，这日出去谈事，没成想回来的时候赶上这么大一场雨，天黑路滑，无奈之下只得就近找个地方过夜。

这时雨越下越大，根本辨不清方向，只能顺着路乱开，好不容易发现前边不远隐隐约有几处聚在一起的灯光，把车开到近处一看，是几间平房。三人大喜，这下不用在车里过夜了，管他是旅店饭馆还是民宅，好歹也要付些钱借宿一夜。

我们冒着雨从车上下来，看见大门前挂着一块牌子：慈济堂老号药铺。臭鱼大喜：“这家还是咱们的同行。这么说来跟咱哥们儿多少有些香火之情，肯定能接待咱们住上一夜。”

阿豪过去敲门，只听里面有人答应一声把门打开，是一位老者携着一个幼童。阿豪说明来意，问可否行个方便，留我们哥儿仨过夜。

老者请我们进了客厅，他自称姓陈，陈老对我们说道：“在家千日好，出门万事难。今天这鬼天气实属罕见。既然你们到了这里，也是有缘。若不嫌弃，就在此间将就一夜。只是我这里只有我爷孙二人居住，没有多余的客房和床铺，三位只能在客厅里面过夜。”

我想这种情况下能有间房子不用挨淋受冻就不错了，哪里还敢奢求被褥铺盖，便对陈老说：“这样就足够了，我们也不睡觉，在屋里坐上一宿就好，只求烧一壶开水解渴。”

陈老给我们烧了一壶开水，泡了茶，便把我们留在客厅，自己领着孙子进里屋睡觉。

前面有一大间是药房，层层叠叠尽是药柜；客厅在药店后面，面积不大，但是摆设装饰颇为清雅别致。我们三人坐在客厅的红木靠椅上喝茶聊天，臭鱼说起前两天看来的新闻，美军的阿帕奇武装直升机在伊拉克被农民用步枪打了下来，大赞人民战争的厉害之处。

阿豪颇不以为然，说道：“一架阿帕奇的火力，相当于第三世界国家整整一个反坦克旅团，但是这种高精尖的设备，有一丝毫的操作保养失误就会酿成重大事故，倒也不见得是伊拉克民兵有多厉害，只是瞎猫撞上死老鼠而已。”

我们就此问题展开了热烈讨论，后来扯来扯去也没分出个高下。阿豪觉得无聊，便说要讲个恐怖的古代案件给我们听。

我对阿豪说：“你要是讲那瞎编乱造的，还是趁早打住，咱们这里又没有小妞儿，我和臭鱼两个大男人，听鬼故事也不觉得害怕。”

臭鱼也在旁随声附和：“就是的，你还不如讲几个荤段子来解解闷。”

阿豪说：“你们别这么说，我讲的这个事是我以前从古代公案小说里看来的，虽然未必确有其事，但是十分离奇。反正长夜漫漫，咱们又没法睡觉，讲给你们听听，也好打发时间。”

我同臭鱼听他说十分离奇，便有三分感兴趣了，我说：“平日里听的鬼故事以及看的恐怖电影多半没什么意思，只是一味地卖弄吓人，不是电视里爬出个女鬼，就是从床下伸出只黑手，要不就是吃包子吃出个死人手指，简直就是无聊透顶。你要是讲吓唬人的，我便不爱听，如果是离奇怪异的，尽管讲来听听。”

阿豪点上一支烟，又把我们面前的茶杯倒满茶。吸了两口烟，想了一会儿，讲了一个故事。

## 第一个故事：人头

有一个家庭，父亲早亡，只剩下母亲王氏带着十七八岁的儿子。王氏靠给人缝缝洗洗赚些微薄的工钱供儿子读书，虽然日子过得寒酸，但是母慈子孝，母亲勤劳贤德，儿子用功读书，倒也苦中有乐。

王氏为了便于儿子进京赶考，便在京郊租了一所房子，里外两间，外带一个小院。

住了约有半月，这日夜里天气闷热，母子二人坐在院子里，王氏缝衣服，书生借着月光读书。忽然从大门外冲进一个男人，身穿大红色的袍服，面上蒙一块油布，进得门来，一言不发，抢过儿子正在读的书本就冲进里屋。

母子俩大惊失色，以为有歹人抢劫，但是家贫如洗，哪有值得抢的东西？但是那红袍人进了里屋久久也不出来，只得硬着头皮进屋观看。

但是屋里空荡荡的一个人也没有——家里只有里外两间小房，并无后门窗户。王氏发现里屋床下露出一角红布，那人莫非躲在床下不成？

书生抄起做门栓用的木棍，和母亲合力把床掀开，床下却不见有人。露出的那一角红布原来是埋在床底的地下。王氏用手一探埋有红布的地面，发现仅有一层浮土，便命儿子把土刨开，看看那红布究竟是何事物。

书生只挖了片刻就挖出一个红布包裹的大木箱子，箱子被一把铜锁牢牢锁住，无法开启。书生年轻性急，用锤子把锁砸开，箱子里面金光闪闪，竟是满满一大箱金元宝。

母亲王氏大喜，认为这是上天可怜她母子二人孤苦，赐下这一大桩富贵来。只是这笔财太大太横，母子二人都不免心惊肉跳。王氏生来迷信，便从箱中拿出一锭元宝，让儿子去城里买上一个猪头，作为供品祭祀天地祖先。又把箱子按原样埋回床下。

如此折腾了一夜，此时天已将明，城门刚开，书生拿了金子，便去城里买猪头。到了城内马屠户的肉铺，见刚好宰杀了一口大肥猪，血淋淋的猪头挂在肉案钩子上，书生拿出金元宝交与马屠户，说要买猪头祭祖。

马屠户见这么一个穿着破旧的年轻书生拿出好大一锭元宝，觉得十分古怪。但是古人认为“万般皆下品，唯有读书高”。读书人纵然穷酸落魄，但是到哪里仍然都被劳动阶层高看一眼。马屠户虽然奇怪，但是并没有认为他这钱来路不正，便把猪头摘下来递给他。

书生出来得匆忙，并未带东西包猪头，血淋淋的不知如何下手。马屠户见他束手无策，觉得好笑，便拿了自家用的一块油布把猪头上。书生谢过屠户，抱了猪头便往家里赶。

那京城重地，做公的最多，有几名公差起得早，要去衙门里述职，见一个秀秀才抱着一个血淋淋的油布包，神色慌张，急匆匆地在街上行走。

公人眼毒，一看此人就有事，于是过去将他拦住，喝问：“这天刚蒙蒙亮，你这么着急要去哪里？”

书生昨夜得了一大桩富贵，正自心惊，被公差一问，顿时惊得呆了，支支吾吾的说是赶早进城买个猪头回家祭祖。

公差见是如此老实年轻的读书人，就想放他走。书生正要离去，一个年老的公差突然说道：“你这包裹里既然是猪头，不妨打开来让我等看看。”

书生心想猪头有什么好看，你们既然要看，就打开给你们看好了。未成想打开油布，却哪里有什么猪头，里面包的是血肉模糊的一颗人头！

一众公差大怒，稍微有些大意，险些被这厮骗过了。不由分说，将书生锁了带回府衙。

京畿府尹得知情由，向书生取了口供，把卖肉的马屠户和王氏都抓来讯问。

马屠户一口咬定，从未见过这个年轻书生，而且今日身体不适，准备休市一日，不曾杀猪开张。

府尹又差人把书生家中床下埋的箱子取出来，里面也没有什么金珠宝贝，上面满满地装着很多烧给死人用的纸钱纸元宝，在箱子底下是一具身穿红袍的无头男尸，男尸手中紧握一本书，正是昨晚书生在院子里读的那本。

经仵作勘验，无头男尸同书生所抱的人头系同一人。死者口鼻中满是黑血，应为中毒而死。

府尹见此案蹊跷异常，便反复验证口供，察言观色，发现那王氏母子并不似奸诈说谎之徒，反而马屠户看似神闲气定，置身事外，却隐隐显得紧张焦急。

府尹按口供述，盘问马屠户：“书生说用一锭金元宝向你买猪头，你说早上刚开市，没有散碎银两找钱，于是他便把金元宝留在你处，约定过两日来取买猪头剩余的银两，可有此事？”

马屠户连连摇头：“绝无此事，自昨晚以来小人一直在家睡觉，小人老婆可以作证。”

府尹命办差官前去马屠户家里仔细搜查，在其家肉铺中搜出一枚纸元宝。府尹再问，马屠户无言以对，只是摇头，连呼：“冤枉！”

当日办差官又从王氏家不远的河边找到一柄屠刀，仵作检验死尸，确认人头就是为此



刀割下，经马屠户邻里辨认，确为马屠户所有。府尹命给马屠户施以酷刑，马屠户承受不住，只得招认。

一月前，马屠户去城郊采购生猪，因为回来得晚了，城门关了进不了城，只得与一山西客商共同借宿于一处空宅之中。马屠户见财起意，便下毒谋害了山西客商，又用杀猪刀割下了山西客商的人头，把死尸埋在屋里床下，凶器与人头扔在房后河中。他自以为做得天衣无缝，冥冥中却有天网恢恢。

臭鱼说：“这事也真是有趣，相当于死者自己想办法报案，而且自己还给自己准备了大半箱子纸钱。以前看过京剧《乌盆记》，也是说谋财害命，受害者的尸体被碾碎做成了瓦盆，瓦盆中的冤魂求人带他去找包公告状。跟阿豪讲的故事差不多。”

我说：“这个案子我好像以前也听过，是在包公案的评书里讲的，和阿豪所说的大同小异，只不过是包公最后用阴阳枕审问了受害者的亡魂，才查得水落石出。其实这种公案故事多半是后人演绎出来的，为的是突出官员的英明，宣扬因果报应，好让老百姓不办坏事，也是政府愚民的一种手段，当不得真的。”

阿豪问什么是阴阳枕，我说：“传说包龙图日断阳，夜断阴。晚上睡觉枕在阴阳枕上，就可以到阴曹地府断案了。如果真是这样能让死人开口说话，这世上也就没有悬案了。”

阿豪说：“这种奇案还是有的，只是古代办案技术手段落后，有些案件无法自圆其说，所以扯上些神鬼显灵的事，以便服众。在当时冤魂显灵也是一种重要的呈堂证供。”

臭鱼说：“我听老一辈的人讲，凡是命案，不管过多少年，没有破不了的。”

阿豪总喜欢和臭鱼开玩笑，从不放过任何贬低臭鱼见识的机会，连忙说：“那倒也是屁话，我还是那个观点，这些都是为了让人们不要杀人，在道德上把人约束住了。不过从古到今也不知道发生了几千万起凶杀案，看来这些与人为善的价值观对人类的影响不大。人性的原则在财色的诱惑面前是不堪一击的。没有结果的凶杀案多了，更有些恶人光明正大地乱杀无辜，也没见他们有什么报应。”

臭鱼问我的观点，我说：“杀了人不一定有报应的，不过我很愿意相信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。世人如果没有了道德观念的束缚，那这社会和地狱就没什么区别了，那就该人吃人了。”

臭鱼点头说：“听你们这么讲，我也突然想起以前曾经看过一件悬案的记载，悬案就是没有结果的命案，这件公案在清代野史笔记中多有记载，看来绝对是确有其事，不然不会流传这么广，这比阿豪那演义小说里出来的案件真实得多，我讲给你们听听——”

## 第二个故事：疑案

清朝的时候在山左县有个妇人，不知其名姓。有一日从娘家回来，丈夫因为有事在身，便差其弟去接妇人。

妇人骑了一匹黑驴，弟步行在后。路过一处深山老林，妇人尿急，命弟牵驴，自己走到树林里去解手，没走几步，发现几株老松树和怪异嶙峋的岩石环绕着一处荒坟，很是僻静。

妇人憋不住了，就在坟边小解，潮后束衣，发现里面穿的红裤衩没了，可是在解手时明明还在啊。

妇人大惊，在周围找了半天也没找到。

阿豪听了大笑：“清朝女人穿内裤吗？”臭鱼解释说：“我也不知女人内衣在古代怎么说，反正你们知道就行了，别太较真了。”我说：“古代人穿的那个好像叫肚兜。”阿豪和臭鱼都连连点头称是。

其弟在外边催促，妇人无奈只得放弃寻找，幸好衣服很长，不至于露了庐山真面目。出了树林骑上黑驴，匆匆而返。

回到家后，私下里把此事告诉她的丈夫，丈夫吓得面如土色，对她说：“这件事你知我知，切不可再对其他人讲起。”

妇人不敢再说，但是始终不解其中缘故。

到了晚上熄灯睡觉，二人躺在床上，丈夫很快就进入了梦乡，鼾声如雷。妇人想起白天的遭遇，非常害怕，翻来覆去难以入睡。

忽然听到屋顶有物震响，声音很大，好像是一块大石落下。妇人害怕万分，连忙呼唤丈夫起来查看，但是连喊带推，丈夫始终一动不动。妇人点上灯烛观看，发现一把锋利如霜的刀插在其夫胸口，刀插得很深，拔都拔不出来。

妇人大惊，号啕大哭。家里人闻声赶至，发现房间门窗关闭得完好无损，都怀疑是妇人谋害亲夫，于是抓住妇人到官府告状。

官府讯问妇人，那妇人一时受惊过度，不能开口讲话，直到第二天才略微镇静了一些。妇人便把在林中丢失内裤一事禀告官府。

官府命令验看那处荒坟，只见累累高冢，封树俨然，没有任何挖开过的迹象。

把墓主招来质问，墓主说坟里埋的是家中的一个小女儿，年仅十一，因患病不治而亡，埋在此处已经十五年了。家里只是每年春秋时节派人来扫墓，其余的事则一概不知。

官府告之墓主人案情经过，要求挖坟开棺查看。

墓主坚决不肯，官府无奈，只得强行动手挖坟。

几名衙役和仵作一起动手，把棺材挖了出来，打开一看，众人无不愕然。

那棺里并没有少女遗体，却有个少年和尚，赤身裸体躺在其中，头上正盖着妇女遗失的红色内裤，胸口处插了一柄锋利匕首，血迹殷然如新。

详细走访周围寺庙，都说没有这个和尚，也无人报官有失踪的少年僧人。

案情重重疑难怨苦，官府多次勘查无果，只能悬为疑案。

我正听得投入，没想到就这么没头没脑地完了。

阿豪心细，问臭鱼：“你中间说，丈夫听了他老婆讲丢失红裤衩的事之后非常害怕，晚上就被杀死了，会不会这个丈夫就是杀和尚的凶手？”

臭鱼说：“这我就知道了，我看过的几本书上都没有结果，不过妇人的丈夫听了在坟边丢失内裤的事之后确实吓得面无人色，这是书上的原文，我记得很清楚。至于他为什么不觉得奇怪或者愤怒，而偏偏是吓得面如土色，这其中很值得推敲。”

我怕他推敲起来没完，连忙把臭鱼的话打断：“你们俩讲的这两件事，一个是小说演义，一个是野史志异，虽然内容离奇，却没什么新鲜的。”

阿豪问道：“那么依你说什么才算新鲜的？”

我也点了支烟，一边抽烟一边说：“我从前经历过一件极可怕的事，从来没对别人讲过，我知道即使我说了也不会有人信。就连事后我自己回忆起来也觉得像是做了一场噩梦一样。咱们兄弟都不是外人，今夜我就给你们哥儿俩说说这件事。”

臭鱼说：“我也不管你是真是假，先讲来听听，我们都不是小孩子，自己还分不出真假吗？”

阿豪知道我一向沉着老练，轻易不讲大话，听我这么说很是好奇：“以前听故事都是道听途说，今天总算能听一件真人真事了，别卖关子，快讲快讲。”

我说：“好，既然如此，那我就讲讲，嗯……该从哪里说起呢？”

第三个故事，我不过讲了我做的一个梦，他们竟然信以为真了。我不做演员可惜了。

## 第三个故事：跟踪

在和臭鱼、阿豪合伙做生意之前，我在一家私企打工。公司的老总叫张涛，是山东清河人，他家祖上都是卖牛杂碎的，年纪比我大个两岁左右。他早先跟了同乡的一位大哥在海南做房地产，后来海南房市崩盘，那位大哥去了缅甸开赌场，张涛卷了一部分钱自己到上海做生意。

张涛喜欢和公司里的员工称兄道弟，不喜欢别人叫他张总，而要称其为“张哥”。

说实在的我对这个人真没什么好感，觉得他的作风和经营策略都充满了小农思想和实用主义。换句话说我觉得这个人不是做大事的人，很小气，没眼光，缺少必要的魄力和智商，经常拖欠员工的薪水。

也不知道为什么，张涛对我很器重，从没拖欠过我的薪水，而且公司的一些重大决策都和我商量，我想总不会是因为我也姓张吧？

那天我像往常一样上班，中午的时候张涛神秘兮兮地找到我，说今天中午要请我到外边吃海鲜。

我心里跟明镜似的，这家伙肯定要找我有事。正所谓礼下于人，必有所求。古人云：“酒无好酒，宴无好宴”。他这种小气的人不会平白无故地请我吃海鲜，只是不知他找我想做什么，我也不理会，且吃了他的再说。

张涛开车带我去浦东新区世纪大道上很奢侈的名豪鱼翅城。

我也不问他找我吃饭所为何事，埋头只管吃喝。

张涛给我满上一杯酒说道：“老弟，咱们公司也就你是个人才，你刚来的时候我就发现你脑子好使，而且该说的说，不该说的一向都守口如瓶，你很有前途啊。”

我嘴里塞了一大块鲍鱼，含含糊糊地答应了几声，心中盘算：“你把我抬得越高，越是要让我给你当枪使，我是何等样人，岂能被你这土老帽儿几句好话一熏就晕菜。”

张涛自己也喝了两杯，边喝边说出一件事，我听了几句，心中已经明白了八九分。原来，张涛经人介绍，认识了一个很漂亮的女孩，叫王雪菲，张涛从看她的第一眼起就死心踏地地爱上了她，豁出血本去追求了一年多，对方总算是答应了要嫁给他。

可是最近王雪菲和他之间的关系急转直下，有时约会的时候竟然一句话不说，总是一个人出神发呆，对年底结婚的事也不再提起。

张涛想她可能另有新欢了，不由得又急又妒，追问王雪菲为什么对他这么冷淡，是不是和别的男人好上了。

王雪菲连表情都没有，只是抬起了头，似乎是在观赏天边的浮云，对张涛的话听而不闻。

张涛对我讲了这些就不再说话，连喝了几杯闷酒。

我知道他是在等我接话过来，然后就要我为他办事，我才不会上当。我故意说：

“张哥，不就是个女人吗，有什么大不了的，她既然是那种不懂得男人价值的坏女人，就随她去吧。凭你这么相貌堂堂、仪表不凡，又有这么慷慨轻财的气量，何愁找不到个好老婆！日后必有良缘！今日一时失意，倒也不用放在心上。”

张涛可能有点喝多了，动了感情，眼泪汪汪地说：“老弟，哥哥就拿你当亲兄弟一样，不怕兄弟笑话，什么事都不瞒你，我他娘的就认准了王雪菲了，没她我不能活了。我想求兄弟你帮个忙，你下班之后，晚上悄悄地跟着王雪菲，看看她究竟是不是在跟哪个野男人私会。要是真这样，我非插了那小子不可。”

我心说这不是让我当私人侦探吗，这缺德事我可不能做，连忙推辞：“张哥，这事关重大，我又没当过间谍，要是万一办砸了，那不是给您耽误事吗。”

张涛从包里摸出厚厚的一大沓钞票塞在我手里：“现在世道艰难，开个公司实在不容易，每天晚上我都要出去和客户应酬，根本抽不出时间，所以不得不跟老弟你张这个口。务必务必，千万千万，要答应帮帮我这个忙。你一定要找点确凿的证据出来，事成之后，做哥哥的另有一番酬谢。”

我心中有两个难处，其一，此时此刻这件差事是万难推托，毕竟是在人家的公司里打工，饭碗是张涛给的，他让我做的事我不肯做的话，日后也不要在他的公司里混了。

其二，即便是接了这件差事，但是如果说什么也调查不出来，在他眼里我就是无能无用之人，也不要想升职加薪了。就算调查出一些情况，找到了他未婚妻跟别人偷情的证据，俗话说“家丑不可外扬”，他日后也不能容我继续留在公司里做事了。

我答应帮他的忙也要被炒鱿鱼，不答应帮忙也是一样的下场，还不如我现在就辞职了事，省得日后麻烦。此处不留爷，自有留爷处，处处不留爷，爷去摆地摊。凭我的本事，还怕找不到工作吗？

不过我看张涛这么一个男人哭得两眼通红，而且一直以来，他为人虽然不好，但对我倒也确实不错，我若不帮他这个忙，岂不是被别人看成无情无义之人？也罢，管他炒不炒我鱿鱼，就给他当回枪使吧。

我头脑一热，就接受了张涛的委托，答应他一个月之内找到证据。于是我每天下班之后，就开车到西环一大道的鸿发家园王雪菲的住处观察她的动静。

这时我感觉自己真的成了臭名远扬的狗仔队了，为了搜集一些证据，我准备了望远镜、照相机、录音机等设备，还买了一张假身份证和一张假警察工作证以备不时之需，还找朋友换了一辆旧的白色富康，这种车非常普通，停在哪儿都不起眼。

当我第一眼看到王雪菲的时候，我明白了张涛的感受，她比照片上更有魅力，确实是个让男人牵肠挂肚甚至连魂都被勾走的女人。她身材虽高却十分苗条，容貌极美，脸上化的韩国魔幻妆，这种妆色彩很浓重，更衬托得肤色白腻滑嫩。

张涛说她三十岁了，在我看来，她也只是二十一二岁的样子。真是驻颜有术，不知道用了多少名贵的美容产品。

不过她的美显得太与众不同了，也许应该说是美得与世俗的社会格格不入。如果不是受人之托，我真不想和这个女人扯上任何一点关系，因为我有种直觉，这个女人是个有很多秘密的女人，而且是个很危险的女人。任何想接近她的男人都如同扑火的飞蛾，有去无回。

我观察了一个星期，发现王雪菲每天晚上六点半前后，就从家里出来。

她有一辆经典款的全红甲壳虫，那是张涛给她买的，不过她却一直没有开过，每次出门都

是步行，或者坐公交。我在后面跟踪，看看她都去哪里，逐渐发现了一些她生活上的规律。

她每周一三五这三天，都要在晚上去黄楼镇界龙宾馆住上一晚。其余时间则是逛街买衣服，不与任何人交往说话，从没见过她有什么朋友或者熟人。

我估计那宾馆多半就是他和情人幽会的场所了。不过不晓得她为何要大老远地跑到郊县去，市里有那么多宾馆酒店却偏偏不去。

难道是怕被张涛知道？只是订了婚，又没正式结婚，应该不是因为这个。也许是因为她一直在花张涛的钱，担心被发现私情断了财路？看来这种可能性要大一些。

另外还有一个发现，和王雪菲住在一起的有个十五六岁的弱智少年，整天穿得破破烂烂，拖着两条青绿色的大鼻涕在外边到处玩耍，深夜才回王雪菲家里睡觉。

我问过张涛，他说王雪菲没有亲戚，是个孤儿，也没有任何兄弟姐妹。看来是她好心收养的流浪儿。

我决定先从这个少年身上着手，他和王雪菲整天住在一起，多多少少应该知道她的一些情况。

这天傍晚六点，我等王雪菲离开家之后，在楼下找到了蹲在地上玩屠杀蚂蚁的少年，我走过去蹲在他对面，跟他一起把蚂蚁一只只地用手指碾死。

少年见我和他一起玩，很是高兴，抹了抹鼻涕对我傻笑。

我见时机成熟了，就装作漫不经心地问他：“我是阿华，别人都叫我刘德华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那少年不知道我信口开河，以为我真的叫刘德华，不过他可能也不知道刘德华是谁，吸着鼻涕对我说道：“我小名好像叫宝石，别人都叫我傻宝石。”

我跟他闲扯了几句，傻宝石说话还比较有条理，我觉得他其实也不是我想象中的那种白痴型智障，只是比起同龄人笨了一些，其智力应该属于小学一二年级的水平。他这是人傻心不傻。

我问道：“宝石，我看你跟一个漂亮姐姐一起住，她是你什么人啊？”

傻宝石只顾低着头杀蚂蚁，捏死十几只之后才想起来回答我的问题：“哦，那是三姑，我没家，在街上讨饭吃，三姑看我可怜，就带我回家。”

我心中暗想王雪菲外表冷艳，想不到心地很好，看这流浪儿可怜就带回家，当真是人不可貌相，只是不知她为何自称三姑。排行第三，还是有别的含义？

我问傻宝石：“你三姑有男朋友吗？”

傻宝石听不懂什么是男朋友，我解释了半天，他还是不懂。

我继续问傻宝石：“三姑带你回家做什么？”

“给我好吃的，晚上让我和她一起睡在软床上。”傻宝石靠过来小声在我耳边说，“三姑是神仙。”

我心中觉得好笑，表面却不动声色，郑重地表示对傻宝石的话十分赞同：“三姑长得这么美，当然是仙女了。”

傻宝石见我相信他的话，十分开心，接着说道：“她是神仙，怎么会不美？每次月亮圆的时候，三姑就去楼顶脱光衣服飞到半空对着月亮跳舞。”

我听得头皮发麻，心想：“这傻小子满嘴跑火车，但是傻子是不说谎的，那是连傻子都知道的。他究竟是真傻还是假傻呢？我在社会上闯荡了这么多年，他要是装傻我不可能看得出来。”

暮霭苍茫之中，我看见傻宝石两眼发直，傻乎乎的，没有任何狡诈神色，绝不是在说谎骗人。

傻宝石看我不说话，就自言自语：“三姑不让我说的，我给忘了，被三姑知道了我又要挨针扎了，很疼很疼的啊。”说完不停地揉自己的屁股，好像回想起来以前扎针的痛苦。

我听出他这段话里隐藏了不少信息，就问道：“三姑会打针吗？我倒不知道她曾经做过护士。”

傻宝石可能是想起王雪菲说过不让他跟别人讲自己的事，否则就折磨他，很是害怕，摇摇头不肯说。

此事远远超出我的想象，现在若不问个明白，日后不知还有没有这么好的机会。

我哄骗傻宝石：“宝石，你放心吧，你跟我说的话我绝对不跟别人讲。咱们两个人是好朋友，好朋友是要掏心窝子的，这叫肝胆相照。任何事都不可以对朋友隐瞒，否则以后没人愿意做你的朋友，也不会有人陪你玩了。”

傻宝石有点动摇了，看来他很担心没人跟他一起玩。

我继续巩固战果：“我刘德华发誓，绝对不会把你跟我说的话泄露出去，否则就让刘德华永远没有鸡腿吃。你告诉我三姑怎么给你打针，我就带你去吃肯德基好不好？”

傻宝石见我发誓发得诚恳，又听到有肯德基吃，终于说了出来：“三姑肚子里有根刺，扎到人疼得要死。”说着把裤子脱了，让我看他的屁股。

傻宝石的左边屁股好像是被巨大无比的毒虫所蜇，又红又肿。

我暗暗心惊，心想：“月圆的时候脱光了衣服去楼顶跳舞？肚子里有根刺可以刺人？那是人类能做到的吗？傻宝石的话实在难以理解。他所说的究竟是针还是刺？那针会不会是用来静脉注射吸毒的？”

我想不出结果，又盘问傻宝石详情，傻宝石翻来覆去也只是这几句对答。而且这家伙说话太没水平，讲了一大堆，基本全是废话，看来他嘴里确实没什么更有价值的情报了。

既然答应了傻宝石吃肯德基，说话当然要算数的。如果对一个傻小孩都不能守信用，那干脆不要做人了。

于是我带着傻宝石找了家肯德基，让他吃了个够，并嘱咐他今天的事绝对不要泄露一个字。否则我也把他说的话到处传播，让他屁股上再挨几针。

傻宝石最怕打针，满口答应，并发誓说如果泄露出去，让傻宝石一辈子没有鸡腿吃。

我知道傻宝石嘴不严，稍微用点威逼利诱他就会说出去，不过我也不怕，让王雪菲去找刘德华算账好了，我是绝不认账的。

傻宝石的话真是云山雾罩，我越想就越是不解。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，果然还是要亲眼看看才能明白。

转天正是星期三，我估计王雪菲按惯例要去界龙宾馆，便提前开车到界龙宾馆等候，想碰碰运气，看能不能拍到几张她和情人幽会的照片。

我到宾馆的时间是晚上七点，时间还早，我就在周围转了一圈，界龙宾馆的规模相当大，大门前一条林荫大道，古柏森森，清幽欲绝；整个主楼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建筑，经过半个世纪的风吹雨打，显得有些残旧，门面装修却甚是奢华气派，地面上铺着腥红的地毯，大大的霓虹灯字号隔着老远就能看到。

大门对面有一家卖酒酿圆子的小吃店，我进去吃了两份。店主老夫妇十分热情，招呼得很周到。我平时虽然不经常吃甜食，但是感觉这里的酒酿圆子比城隍庙的要好吃许多。

正想再吃一份，发现王雪菲到了，我连忙付了账跟上去，尾随着她进了宾馆。

在宾馆前台，服务员问我是不是要住店，我说我是去找个人，就问了王雪菲住几号房，服务员查了一下，告诉我是三楼311。

我没乘电梯，从楼梯上了三楼，长长的走道中站着年轻的男服务生，见我过来，就主动过来询问：“先生，您住几号房间？”

我看了他一眼，他左胸前别着个号码牌0311，我想这号码真有意思，和王雪菲住的房间号一样。我答道：“我是公安，查点事，你不要多问，也别多说。明白吗？”

服务生只是盯着我的脸，就像是见到什么离奇的东西，看个没完。

我被他看得有点发毛：“看什么？没见过警察是怎么着，跟你一样，都是一个鼻子两只眼。”

服务生说：“表弟，你怎么也来了？姨夫和姨妈身体好吗？”

我被他气乐了，心想：“我家的亲戚屈指可数，哪里有什么表哥？再说这服务生年纪比我小了不少，怎么可能是表哥，真是乱认亲戚。”

0311服务员又对我说：“表弟，你怎么来这里玩？赶快走吧，这地方很乱的，不太好。”

我想他可能是认错人了。这小子既然认我做表弟，我正好将错就错，利用这种关系打听一下王雪菲的事情，便没接他的话，反问道：“表哥，我跟你打听个人，住311号的大美妞儿你见过吗？她是不是经常来这过夜，她跟谁住一起？”

0311说：“见过的，她在这家宾馆长期包了房，每星期都来，而且固定住在311，风雨无阻。她是你女朋友吗？我劝你还是离她远点，那种女人你是养不起的。”

我假装真诚无比地恳求：“我就喜欢她怎么办呢？感情这东西很怪，自己根本控制不住。表哥你无论如何都要帮我这个忙，我要确定了她确实是另有情人，就死心了，以后绝不会再找她了。”

0311服务生见我说得真挚，只得叹了口气，说道：“那好吧，谁让咱俩是亲戚，她房里确实有不少男人进进出出，我不知道哪个是她的情人，你说我怎么做才能帮到你？”

我拿出个小型录音机递给0311服务生：“你借机进去收拾房间，顺便把这个东西打开，藏在房间里，千万别让她发觉。”我又拿了两百块钱塞到他手里，“不能让表哥白忙活啊，明晚这个时候我来取，到时再给你两百”。

服务生跟我推辞了几句，见我执意要给钱，只得收了，我便告辞离开。

回去的路上我觉得今天的事实在是顺利得异乎寻常，没来由地冒出个表哥，真是又好笑又奇怪。只要那个服务生把录音机打开藏好，那么明天就能拿到王雪菲背着未婚夫偷情的证据了，这事总算是对张涛有个交代了。

但是我又有种预感，事情不会这么简单就能了结，自己已经被搅入了一个深不见底的漩涡，难以自拔，越陷越深。

我脑海中突然出现了傻宝石的模样，也不知是何缘故，只是隐隐感到十分不安。宝石虽然傻乎乎的，但是朴实真诚，我对他印象不坏。现在的时代是个越认真越热血就越被看成白痴的时代，我倒喜欢傻宝石性格的真实不假。

我决定去看看傻宝石，绕了一大段路到了王雪菲住的小区。平时这个时候傻宝石都在附近玩，今天我在小区里转了三四圈却始终没见到他的踪影。

我问了小区的一个保安，保安摇头叹气：“那个傻孩子真是可怜，今天早晨被一辆拉煤的卡车轧死了，人都轧扁了。”说完一指路边的一个弯道，“你看，事故现场的血还没干”。

我顺着保安指的地方看去，虽然天黑，但是在路灯下一大片暗红色的血迹清晰可见，从这么大的一片血迹中完全可以想象得出车祸的惨状。

我心里有个念头一闪而过：他的死会不会与昨天我和他谈话有关？

想起傻宝石傻呵呵的笑容，心里不由得发酸。这家伙可能从来到这个世界的那一刻开始，就没享受过真正的幸福，孤苦伶仃的，也不晓得他是怎么生活的。也不知吃了多少苦，好不容易活到现在，最后却落得如此悲惨的下场。

有些人一生下来，就容貌俊美、锦衣玉食，精神和物质都极其丰富，可以尽情地享受人生。也有很多人，就连生存所必需的物质资源都极度缺乏。如果说人类的命运是由性格决定的，那么冥冥之中，人格的高低贵贱、痴傻美丑又是由谁来安排的？究竟有没有规则？如果有规则，这种规则是谁制定的？如果这些事都是预先安排好的，人生究竟还有什么意义？

我心里很不好受，胸口如被刀剜。只觉得身上燥热难耐，把西装脱了，领带扯掉，拎着衣服在街道上盲目地乱走。

走出两个路口，见前面是一家金壁辉煌的唐宋大酒楼，这时差不多是晚上八点多，正是吃饭的时间，酒楼门前停满了各种高档汽车，门前站了两个穿旗袍的漂亮女孩接待食客，里面人头攒动，交杯换盏，热闹非凡。

我想起自己从中午到现在只吃了两份酒酿圆子，腹内十分饥饿，不过我一向对这些人多的高档酒楼没什么兴趣，只想去前面找家小馆子胡乱吃点东西。

忽然酒楼门前一阵骚动，酒楼的大堂经理拉着一个新疆小孩的耳朵把他从里面拉了出来，那大堂经理连骂带打：“小赤佬，跑来这种地方要饭，找死是不是？”

他左手揪着小孩的耳朵，右手一记耳光，打得小孩鼻血长流，又骂道：“你这脏兮兮的样子，给客人添恶心是不是？”说完一脚踹在小孩肚子上，把他踹到门外街上。

我平生最恨仗势欺人，恃强凌弱，心想这小孩只是在里面要饭，又没偷东西，你赶他出来也就是了，何必下狠手打人。

我过去把小孩扶起来，把他领到路边人少的地方，见他鼻血流个不停，我没有手帕纸巾之类的东西，就把衬衣口袋撕下来帮他堵住鼻子止血。

我上学的时候曾经去过几次新疆，我问那孩子：“你会说汉语吗？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小孩点点头，感激地看着我说：“我嘛，阿斯满江嘛。”

我笑着说：“我知道，新疆男孩的名字喜欢带个‘江’，这个‘江’就说明是有气质的男子汉。你是不是饿了？”我从兜里拿出一百块钱给他。

阿斯满江接过钱，从身上掏出一把短刀递给我：“英吉沙小刀，送给你的嘛。”

我知道这种英吉沙。新疆男子在出门远行的时候，家里长辈都要送他一把随身短刀，表示预祝一路平安吉祥，就像汉族的吉祥物一样，从意义上来说是十分贵重的。

我说：“这刀很贵重，我不能收，你好好留着吧。”

阿斯满江不肯，死活都要我收下，我推辞不掉，只能收了。阿斯满江说他是跟家乡的几个大一些的小孩一起来内地的，他们都去偷东西，阿斯满江不肯做有失尊严的事，但是没有钱，找不到活干，只能到处流浪要饭。

我见他可怜，又想起死掉的傻宝石和他年纪相仿，动了恻隐之心，于是拿出钱包，里面大约还有一千多现金，我只留下几十块零钱，剩下的都给了阿斯满江：“这里的生活不适合你，买火车票回家去吧，家里的妈妈还等着你呢。”



跟阿斯满江分手之后，我站起来想走回去取车回家，却发现酒楼的大堂经理在门前看着我直翻白眼，那意思好像是在说：“你这家伙，多管闲事，而且给一个新疆小孩那么多钱，真是有病。”

他要不对我翻白眼还好说，我一看他这种势利小人的样子，不由得怒从心头起，心想：“我正好要找地方吃饭，今天要不吃你个人仰马翻，姓张的就不是站着撒尿的！”

当下更不多想，迈步就进了酒楼。那大堂经理见我进来吃饭，马上换了副面孔，陪着令人肉麻的笑容把我请进里面。

我挑了张空位坐下，服务员小妹很快就倒上茶来，把菜单递给我，并介绍说：“先生来得蛮是时候的，今天刚好有新鲜的龙虾，咱们这的三吃龙虾远近闻名，南京、苏州都有很多客人慕名而来，还有三文鱼也……”

我一摆手打断她的废话，也不看是不是喜欢吃，就指着菜单上最贵的菜点了七八个，又要了两瓶好酒。大堂经理在旁边看了，虽然觉得我举动奇怪，一个人吃饭点这么多菜，但是他看见我刚才给新疆小孩很多钱，出手大方，觉得我肯定是个有钱人，也就不去多问，自去招呼其他的食客。片刻之后佳肴美酒流水般地送了上来。

我看了那大堂经理的举动，觉得好笑：“你只看见我给那小孩一大把钱，却不知道我钱包里只剩下了五十多块零钱。”

不一会儿我吃得酒足饭饱，觉得身后站着的服务员小妹十分碍事，就打个响指把她叫过来，吩咐她给我再加一份鱼头酸辣汤。

服务员小妹也是没什么经验的，没看出来我肚子撑得溜圆，哪里还喝得下汤，她转身去取汤。我一瞥之间，只见周围的人都各忙各的，没人注意我，一口喝干了杯中的剩酒，心中暗道：“张某去也！”抬腿就往外跑，还没等大堂经理和一众服务员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，我已经穿过了一条马路，到了十字路口拦了一辆出租，随着出租车开动，路边的街灯不停地向后掠过，心中充满了活着穿越敌人火力封锁线的喜悦。只是吃得太多，肚子有点闹腾，心想下回跑路就不能吃这么饱了。正想着，只觉肚里翻江倒海，酒意上涌，赶紧把车窗摇开，哇哇地吐了一路。

此后一夜无话，第二天晚上我下班之后，直接去了界龙宾馆，我那“表哥”果然不负所托，事情办得极其圆满，把录音机交还给我。

回家的路上，我迫不及待地把磁带装进车里的音响中从头播放，发现录音效果不太理想。

从磁带中所录的声音听来，昨天晚上在王雪菲的房间里，的确确实还有一个男人，只是王雪菲的声音十分清楚，那男人的声音模模糊糊断断续续，难以分辨究竟说了些什么。

我虽然不知道那男子说话的内容，但是根据王雪菲的话语推断，前半段两人一直在说话，就如同平常两个人闲聊，都是谈些琐事，无关紧要，也无非就是晚上吃的什么，新买了什么衣服化妆品之类的事情。

后半段两人可能上了床，不时地传出王雪菲放荡的笑声和呻吟，我正听得骨头发酥，录音带却到头了。

我想凭这盒录音带作为证据，如果交给张涛，似乎欠缺了一点说服力。因为声音质量实在太差，虽然像是有个男声，但是每到他的声音就似乎受到了信号干扰，嗤啦嗤啦的，模糊不清。

突然想起一个人来，我有个好朋友叫刘永利，外号“抄子”，在电视台做调音师，他